

证券代码：601058

证券简称：赛轮轮胎

公告编号：临 2023-030

债券代码：113063

债券简称：赛轮转债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会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自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日。

2023年4月27日，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及支付其2022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时支付其2022年度财务审计报酬145万元，内控审计报酬50万元，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1993年，2000年由国家工商管理总局核准，改制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09年吸收合并江苏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更名为“中兴华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13年公司进行合伙制转制，转制后的事务所名称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所”）。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首席合伙人李尊农。2022年度末合伙人数量170人、注册会计师人数839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463人。2021年度经审

计的业务收入 167,856.22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128,069.83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37,671.32 万元；2021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 95 家，上市公司涉及的行业包括制造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审计收费总额 12,077.20 万元。

公司属于橡胶和塑料制品行业，中兴华所在该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兴华所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3,633.38 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5,000 万元，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

3、诚信记录

近三年中兴华所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1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中兴华所从业人员 23 名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23 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2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李江山，注册会计师，自 1999 年起从事审计工作，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 21 年，先后为赛轮股份、东软载波等公司提供 IPO 审计或年度审计及内控审计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无其它兼职情况。

签字注册会计师：季万里，注册会计师，自 2014 年从事审计工作，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 5 年，先后为渤海汽车（600960）、保立佳（301037）、邦基科技（603151）等公司提供 IPO 审计或年度审计及内控审计服务。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尹淑英，2004 年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2002 年 12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 15 年。2014 年 2 月开始在中兴华执业，2020 年 10 月任职事务所质量复核岗位；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份，复核过多家新三板公司的年报审计，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最近三年未受（收）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三）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2022 年审计费用 195 万元（与上期费用持平），其中财务审计费用 145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50 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已对中兴华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审查,中兴华具备证券业从业资格,且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会计审计工作和内控审计工作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内部控制设计及运行有效性进行审计且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我们同意将《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及支付其 2022 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就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向公司管理层了解了具体情况,并审核了拟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资质等证明材料。我们认为中兴华具备会计师事务所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经验,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不会损害全体股东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我们同意将《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及支付其 2022 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续聘会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鉴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我们同意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会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并同时支付其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酬 145 万元,内控审计报酬 50 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及支付其 2022 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中兴华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 2022 年度年报审计过程中，恪守会计师事务所的执业道德和执业规范，严格按照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计划完成会计审计工作，并对公司财务管理、内控管理工作进行指导和规范。

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一致同意续聘中兴华为公司 2023 年度会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同意支付其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酬 145 万元，内控审计报酬 50 万元。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9 日